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許家嘉

電話：05-5523743

電子信箱：ylhg40112@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雲林縣斗六市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8日

發文字號：府農漁二字第11305033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防範副傷寒群聚事件及減少食媒感染傳播，請加強宣導轄內水產品經營者加強從業人員衛生教育及確保水產品食用安全，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農業部漁業署113年1月11日漁四字第1121223215號函辦理。
- 二、為避免副傷寒等相關疾病發生，請注意水產食材新鮮、生食熟食應分開避免交叉污染，並落實從業人員之衛生安全教育。
- 三、各項水產品行銷推廣活動，倘有試吃品嚐料理以煮熟水產品為主，尤其烤蚵應充分烤熟，並避免生飲生食，以減少水產品生食之感染風險。

正本：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府農業處企劃行銷科、本府農業處漁業科



斗六市公所 113/01/18



1130001944